**分项报价表**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 | 费率报价 | 金额报价（元） |
| 1 | 基本服务费 | 基本服务费=以暂估工程造价20416.84万元为基数×基本服务费投标报价费率，该费率以“‰”形式填报。 | ‰ |  |
| 2 | 结算审核效益收费（审减收费） | 结算审核效益收费（审减收费）=以暂估工程造价20416.84万元×5%为基数×结算审核效益收费（审减收费）投标报价费率，该费率以“%”形式填报。 | ％ |  |
| 合计（元） | | 小写：  大写： | |  |

注：1.本表中的合计与“报价函”中的“总报价”一致。各子项分别报价。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3.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4.供应商在磋商二次报价阶段须结合其二次总报价情况再次提交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盖章：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